

2019年度江阴市体育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受江阴市财政局委托，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江阴市委、江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阴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澄委发〔2018〕53号）和市政府《关于印发〈江阴市本级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澄政发〔2018〕78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江阴市体育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并按照《2019年度江阴市体育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逐项评分，综合得分为84.56分，等级“良好”。依据专家组综合意见，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江阴市体育专项，主管部门为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实施单位为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该专项资金主要分为“参加市级以上比赛及奖励经费”、“承办举办体育竞赛及训练经费”、“群众体育活动赛事活动经费”、“全民健身工程及维修经费”、“承办体育竞赛政府购买经费”、“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市、区）创建工作启动资金”、“体育产业培育发展经费”7个子项。

本项目2019年预算资金1356.0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234.35万元，比2018年实际支出金额减少72.66万元，预算执行率91.03%。

2019 年度江阴市体育专项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预算数	2019 年 支出数	预算 执行率	2018 年 支出数	差额	变动率
(一)	参加市级以上比赛及 奖励经费	—	—	—	—	—	—
1	参加上级比赛集训、 参赛等经费	40.00	39.74	91.03%	25.00	14.74	58.96%
2	参加省赛以上奖励费	12.00	11.34		15.86	-4.52	-28.50%
3	参加无锡市学校体育 竞赛经费	20.00	15.69		12.81	2.88	22.46%
	小计	72.00	66.77		53.67	13.10	24.40%
(二)	承办、举办体育竞赛及 训练经费	—	—	—	—	—	—
1	承办国家和省级体育 竞赛经费	150.00	102.87	91.03%	149.94	-47.07	-31.40%
2	领办运动队补助经费	110.00	100.00		100.00	0.00	0.00%
3	江阴市学校体育 竞赛经费	70.00	64.81		48.45	16.36	33.76%
4	校园阳光足球联赛 经费	38.00	24.73		25.94	-1.22	-4.68%
5	各级传统校、布局校 训练经费	21.00	20.40		20.00	0.40	2.00%
6	学校体育设施对社会 开放	110.00	110.00		120.00	-10.00	-8.33%
7	体育俱乐部配套经费	20.00	10.00		10.00	0.00	0.00%
	小计	519.00	432.80	474.33	-41.53	-8.76%	
(三)	群众体育活动赛事 经费	—	—	—	—	—	—
1	参加市级以上群众 体育赛事活动	15.00	15.32	91.03%	19.84	-4.52	-22.79%
2	市级群众体育活动 经费	70.00	75.29		63.46	11.83	18.64%
3	自主品牌大型精品 赛事经费	111.00	111.00		144.93	-33.93	-23.41%
4	国民体质测试经费	5.00	2.80		4.96	-2.16	-43.55%
5	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	35.00	35.29	9.68	25.61	264.53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 预算数	2019年 支出数	预算 执行率	2018年 支出数	差额	变动率
	建设						%
	小计	236.00	239.69		242.87	-3.18	-1.31%
(四)	全民健身工程及维修 经费	—	—		—	—	—
1	全民健身器材	295.00	292.90		255.70	37.20	14.55%
2	体育设施建设补助	161.00	160.20		200.49	-40.29	-20.10%
	小计	456.00	453.10		456.19	-3.09	-0.68%
(五)	承办体育竞赛政府 购买经费	—	—		—	—	—
1	承办赛事政府购买 服务标准	45.00	15.00		70.00	-55.00	-78.57%
	小计	45.00	15.00		70.00	-55.00	-78.57%
(六)	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 (市、区)创建工作 启动资金	—	—		—	—	—
1	全民运动健身模范 县(市、区)创建工作 启动资金	20.00	20.00		—	—	—
	小计	20.00	20.00		—	20.00	—
(七)	体育产业培育发展 经费						
1	体育产业培育发展 经费	8.00	6.99		9.95	-2.96	-29.72%
	小计	8.00	6.99		9.95	-2.96	-29.72%
	合计	1,356.00	1,234.35	91.03%	1,307.01	-72.66	-5.56%

二、资金使用绩效

2019年度江阴市体育专项资金，在促进江阴体育事业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绩效，主要表现在：

(一) 完善了全民健身服务体系

2019年对91个健身点进行规范整治，提档升级“10分钟体育健身圈”，加大健身器材设备投入，购买1570件健身器材（包

括 10 件套健身路径 148 套，篮球架 40 副，乒乓球台 50 张)。大力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培育工作，全市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5743 人，实现每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35 名。全年举办市级各类群众体育赛事 32 项。

(二) 促进了竞技体育健康发展

2019 年组织承办四国篮球邀请赛、“四方杯”全国游泳俱乐部锦标赛等省级以上体育竞赛 12 次，参加无锡市体育竞赛 10 项，主办市级青少年阳光体育赛事 9 项 16 次，举办时裳新桥·江阴第五届国际半程马拉松赛，参赛选手超 8000 名。

(三) 带动了体育事业产业发展

组织企业参展中国国际体育用品博览会、中国体育旅游博览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产业展会。江阴四方游泳获评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单位，江阴海澜马文化主题旅游景区（飞马水城）获评中国体育旅游十佳精品景区，我市获评为综合类体育产业基地，江阴市体育中心等 4 家单位获评为省级体育产业示范单位。

(四) 提高了江阴城市知名度

一是大型国际赛事品牌效应显著。2019 年江阴第五届国际半程马拉松比赛，参赛人数达 8000 人，比赛当天 5:00—12:00 期间，赛道沿线选手及观众累计达到 31.6 万人，澄马相关人员（含本地、外地人员）带动餐饮、住宿、交通、观光娱乐等产生的经济效益总额超千万元。二是成功举办“四方杯”全国游泳俱乐部锦标赛江阴站、江阴市四国邀请赛篮球比赛、第三届“芙蓉杯”全国青

少年足球邀请赛、中国象棋协会城市团体赛、江苏青少年游泳大奖赛、江苏省第十七届国际跳棋特色学校比赛等赛事。通过承办赛事活动，提高了我市的知名度。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

专家组在充分肯定该专项资金绩效的同时，也发现仍存在一些问题：

（一）部分子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

个别子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如体育俱乐部配套经费，预算金额 2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50%；国民体质测试经费，预算金额 5 万元，实际支出 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56%；承办体育竞赛政府购买服务经费，预算金额 45 万元，实际支出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 33.33%。

（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

年初预算数量指标只设置承办举办国家省市体育赛事完成率、本市中小学体育竞赛举办项目完成率、“十分钟健身圈”设备添置完成率、市级群体比赛活动完成率；质量指标只设置体育设施对社会开放学校达标率、参加群体比赛获奖个数占参加项目比重、国民体质测试合格率、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这些指标的设置未能全面反映该项目的绩效。

（三）部分项目管理不够规范

1. 学校体育设施对外开放率不高

根据 2014 年度制定的《江阴市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工

作考核评估办法》，明确了对学校的考评组织和实施程序，考评应采取实地检查和查阅台账资料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未按评估办法，以学校自评为主，由各镇、街道做出评定，主管部门按照评定发放奖励。

2019年共计奖励90个体育设施对外开放的学校，其中优秀学校10个、良好学校70个、合格学校10个，有7所学校未提供台账资料。本次评价组从90个奖励开放学校中抽取31所学校进行实地核查，核查发现有18所学校对外开放、13所学校未对外开放。

2. 部分健身点规范整治不符合规定

2019年共计补助91个规范整治的健身点（其中新增一类健身点3个、新增二类健身点5个、新增三类健身点74个、原健身点提档升级9个）。本次评价组共实地核查38个健身点，核查结果为部分健身点规范整治不符合标准。根据规定，每个健身点必须要设有告示牌，但在实地核查的38个健身点中，有的没有告示牌。另外有5个点还存在其他不符合规定情况，如新桥镇府前锦苑7幢旁健身器材只有8件且面积不满150平方米、新桥镇黄河二村健身点（二升一）无健身广场、新桥镇新都苑二村27幢前（三升二）篮球场面积约400平方米，不满800平方米等。

3. 公共健身设施维修不及时

调查满意度结果显示，对周边公共体育设施日常维护的满意度为65.18%，从运动频率来看，每周运行频率6次以上人群，不

满意为 17.6%，每周运行频率 3—5 次人群，不满意为 13.9%，每周运行频率 1—2 次人群，不满意为 6.3%。评价组在实地抽查健身器材过程中，镇、村相关人员反映，报修网站无法打开网页，设施维修不及时。已坏健身器材得不到及时更换或维修，对健身人群安全性造成潜在风险。

4. 部分项目奖励标准与资金管理办法不一致

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级群众体育活动经费中列支 2019 年江阴市业余羽毛球超级联赛团体赛奖金部分奖项超出文件标准支出。

5. 健身器材管理不够到位

(1) 健身器材投放更换不及时

2019 年计划购买篮球架 40 副，实际送达 37.5 副；乒乓球台计划购买 50 张，实际送达 45 张；健身路径计划购 148 套，实际送达 43 套。评价组在实地抽查中发现青阳镇街西村委仓头下村、云亭镇朱家湾器材整体损坏严重，据村干部反映，器材已坏很久，未及时更换。

(2) 政府采购验收付款不够规范

2019 年健身器材采购合同中关于货款支付步骤和办法规定：所有货物送达后 15 日内付合同总价的 70%，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尾款 30%。2019 年向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健身路径 80 套，截止 2020 年 7 月 2 日根据投放明细核对实际到货 6 套；向南通铁人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采购健身路径 68 套，截

止 2020 年 7 月 2 日根据投放明细核对实际到货 37 套,但上述 148 套健身路径贷款均已支付 70%。

(四) 部分重大赛事社会资金参与度不高

2019 年江阴第五届国际半程马拉松比赛委托江阴市澄和体育公司承办,总费用 246.58 万元(实际总费用 294.58 万元扣除报名费、赞助费 48 万元),江阴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补助 30 万元,其余 216.58 万元由江阴市新桥镇政府承担,项目未建立市场化运行机制,社会资金参与度不高。

四、提高绩效的建议

(一)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明细预算管理

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支出项目的合理性。建议在编制预算时考虑绩效目标的设定、重大赛事项目的安排等因素科学合理编制,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二) 完善绩效目标申报,细化目标

建议设置可衡量、可核查的指标:数量指标增加“省级以上体育创建项目申报数量”、质量指标增加“市中小学体育竞赛参赛人数增长率”、“市级群体比赛参赛人数增长率”、“健身点规范整治完成率”、“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增长率”,产出时效指标增加“健身器材维修及时率”、“投诉处理及时率”等指标。

(三) 严格考核评估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1. 及时完善更新资金管理办法,规范资金管理办法的执行。要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执行奖励标准,不得超标准发放各类奖励。

2. 建议严格按照健身点规范整治实施办法对新增和升级的健身点进行实地验收，落实责任，整治不到位的要限期整改到位。

3. 向社会开放体育设施的学校要严格执行规定时间段开放政策，确保公共体育资源的共享，多方位为居民体育锻炼提供场地和设施。同时要严格考核评估，根据实际开放情况给各学校发放补贴，保证项目资金的有效性。

4. 密切跟踪器材的使用情况及损坏情况，多渠道完善健身器材的维修途径，对器材的投放更换进行统筹安排，根据实际需求及时投放健身器材。加强全市公共体育健身器材的管理和更新工作，及时解决器材故障，保障器材完好率和安全运行，提升群众满意度。

5. 规范器材采购合同的签订、验收、付款及后续监督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保证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四）创新体育事业运作模式，积极多渠道社会化运作

建议对我市的体育产业和体育管理模式作充分的调研分析，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对于可借鉴的要加大推广力度，并制定明确推广目标，提高项目绩效。在重大赛事中创新运行模式，引入市场机制，实行体育赛事社会化运作，推进体育专项活动的健康稳步发展。